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5521
13 December 198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1982年12月13日尼加拉瓜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1982年12月2日尼加拉瓜共和国外交部长诺拉·阿斯托加阁下为答复洪都拉斯提出关于阿瓦斯比拉的各项照会而写给洪都拉斯共和国外交部长埃德加多·帕斯·巴尔尼卡阁下的照会。

“阁下：

阁下关于据说洪都拉斯领空受侵犯和尼加拉瓜武装部队对洪都拉斯武装部队进行挑衅的1982年11月22日第DSS-754号照会和1982年11月29日第DSM-1079号照会敬悉。

我谨代表尼加拉瓜政府无条件地和最有力地拒绝你的照会，我们认为这些照会不仅前后矛盾，而且是不负责任和完全毫无根据的。尼加拉瓜严格地和认真地尊重洪都拉斯的主权，特别是其领土完整。我国边防部队的行动只限于保卫我国领土的完整，而我国领土的完整正不断受到来自洪都拉斯的侵犯。

在目前情况下，应由贵国贤明的政府回答尼加拉瓜提出的许多抗议照会，你们袭击我国边境的哨站城镇，绑架并杀害农民、民兵和士兵，因为，按照国际准则，洪都拉斯共和国有责任采取必要措施，解散并逮捕其国内的索摩查武装匪徒，拆除设在国内的反革命军营，并处罚贵国政府的军人和官员，这是他们与该组织密切勾结，从事袭击，使尼加拉瓜受害三年以上，这些灾难都来自贵国领土，而我国政府已在一份送交给你以及洪都拉斯其他高级官员的函件中对此加以谴责。

正如我们目睹以前的各次情况一样，在目前情况下，言而无信，空谈和平是完全没有意义的。我们也认为，如果照你所说，洪都拉斯政府仅仅寻求与其邻国和平相处，那么它就应当采取行动，使其实现，而不应对那些不仅设法破坏和平而且还想在你我两国之间挑起无用的、不必要的战争的人采取动摇、放任或甚至纵容的态度。”

请将这份照会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哈维尔·查莫罗·莫拉(签名)
